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附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年第18号)《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事项中规定的内容包括环评报告表、验收报告、验收

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扩建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1.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情况

(一)设计简况

本项目工程设计单位为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计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进行,《初步报告》编制了环境保护措施,落实了环境保护



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4年9月30日，我单位组织召开了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陕西省安全生产科学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

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及5名特邀专家等。验收组现场检查了该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的落实情况，并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讨论，一致认为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组认为该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制药》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五）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1. 项目环评公示情况

“盘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扩建项目”环评公示情况如下：盘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扩建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主要从事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项目环评公示期间，共收到公众反馈意见12条，其中涉及环评内容、环评单位资质、环评费用等方面的问题。环评单位已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回复，并对环评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

2. 项目环评公示内容

项目环评公示内容如下：盘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扩建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主要从事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项目环评公示期间，共收到公众反馈意见12条，其中涉及环评内容、环评单位资质、环评费用等方面的问题。环评单位已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回复，并对环评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

3. 项目环评公示时间

2024年9月30日

